

**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倪军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表决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**二、议案审议情况**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及规则制度的规定，董事长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 2024 年董事会的工作进行了安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等相关法律及规则制度的规定，总经理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取得成绩、存在问题，同时也汇报了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及年度重点任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朱曙夏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0）、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韦邦国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、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李志军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、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周兰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9) 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参会委员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  
状况,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和计划,  
并结合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,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 
(<http://www.bse.cn/>)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说明》(公告编号:  
2024-02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4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, 出席会议的委员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,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

(<http://www.bse.cn/>)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bse.cn/>)披露的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3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bse.cn/>)披露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3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出席会议的委员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出席会议的委员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八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考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所有董事会成员均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,出席会议的委员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三)《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2 日